

关于《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问题的问询函》的回复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收到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或公司）发来的《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问题的问询函》，经本公司认真自查，现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贵司的控股股东，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贵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以下无正文，后附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问题的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署页)

公司控股股东：

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2017年4月28日

关于《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问题的问询函》的回复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王延岭（以下简称本人）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收到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发来的《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问题的问询函》，经本人认真自查，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贵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贵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以下无正文，后附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问题的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署页)

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延岭（签字）



2017年4月28日